弘光科技大學 勞動場所事故通報表

單位		地點				發生 時間		月月		時時	分分	
事故說明	 事故(發現)人員姓名及職稱: 發生經過: 3目前處理流程: 											
事故類型	□墜落、滾落 □動作不當 □衝撞 □割、切、擦傷 □火災 □水災 □處電 □爆炸 □溺水 □物體倒塌 □跌踏 □物體飛落 □夾捲 □被撞 □接觸有害物 □與高低溫物接觸 □交通事故 □物體破裂 □接觸感染性生物材料:是否對人體有害□無□有;材料名稱:□實驗動物咬(抓)傷:動物是否有病毒帶原危害□無□有 □其他											
事故等級	□虚驚事故 □一般事故 □重大事故:□死亡 □罹災人數達三人以上。 □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一人以上,且需住院治療。 □其它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者。											
	填報人	٧.			院長							
		年月日		年月			年				_月日	
安環室 校安中			3	學務處			總務處			人事室		
年	E月日	年月	目	年月日		年月日		日	年月1]目	
		校長										
呈閱	秘書處					年月日 【虚鷲事故不須呈閱】						

FM-11100-026

表單修訂日期:114.10.21

保存期限:三年

- ※ 重大職業災害及毒性及關注化學品發生事故時,應於<u>20分鐘內</u>通報安環室,<u>6個小時內</u>會同勞工代表完成事故調查、分析並送出本表。
- ※ 一般事故或虛驚事故,請於事故**當日1小時內**電話通報安環室,<u>二個工作天內</u>送出本表。
- ※ 完成簽認及呈閱流程後送安環室存查。
- ※ 虚驚事故不須執行呈閱流程。
- ※ 虚驚事故:未造成人員受傷;一般事故:人員有受傷但未達重大事故

FM-11100-026

表單修訂日期:114.10.21

保存期限:三年